



新力金融
XINLI FINANCE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XINLI FINANCE CO., LTD.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材料

二〇二〇年九月一日

目 录

一、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2
二、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规则.....	4
三、《关于监事辞职及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6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0 年 9 月 1 日(星期二)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0 年 9 月 1 日(星期二)上午 9:15 - 9:25,
9:30 - 11:30, 下午 13:00 - 15:00

会议地点: 安徽省合肥市祁门路 1777 号辉隆大厦 8 楼会议室

一、主持人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代表的股份数, 宣布会议开始。

二、公司董事会秘书向大会宣读《会议规则》。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对《会议规则》进行表决(举手方式)

三、宣读《关于监票人和计票人的提名》。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对提名进行表决(举手方式)

四、 审议议案。

1.00、《关于监事辞职及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01、胡昌红

五、工作人员向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以下统称“股东”)发放表决票,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对各项议案进行审议并填写表决票、投票。

六、律师和监票人负责监票、收集表决票和统计现场表决数

据。

七、工作人员将现场投票数据上传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公司。

八、接收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公司回传的最终统计结果。

九、总监票人宣读表决结果。

十、见证律师宣读《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十一、宣读《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十二、出席会议的董事签署股东大会决议和会议记录。

十三、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九月一日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规则

根据《公司章程》和《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特制定本股东大会的会议规则。

一、会议的组织方式

- 1、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依法召集。
- 2、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 3、本次会议的出席人员是：凡是在 2020 年 8 月 24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全体股东或股东授权代理人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 4、本次会议行使《公司法》和《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股东大会的职权。

二、会议的表决方式

- 1、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按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 2、本次会议共审议 1 项议案，无特别决议事项，议案 1 还需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 3、参加本次会议的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 4、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

或股东委托代理人在审议议案后，填写表决票进行投票表决，由律师和监票人共同计票、监票、统计表决数据。会议工作人员将现场投票的表决数据上传至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公司将上传的现场投票数据与网络投票数据汇总，统计出最终表决结果，并回传公司。

5、本次会议设监票人一名，由本公司监事担任；设计票人两名，由股东代表担任。监票人和计票人负责表决情况的监督和核查，并在《议案表决结果》上签名。议案表决结果由监票人当场宣布。

6、会议主持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公司的统计结果，宣布议案是否获得通过。

三、要求和注意事项

1、出席会议人员应遵守会场纪律，不得随意走动和喧哗，不得无故退场。

2、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如有质询、意见或建议时，应举手示意，在得到会议主持人的同意后，方可发言。

3、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应认真审议本次会议的所有议案，行使好表决权。

议案

关于监事辞职及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监事董飞先生的辞任报告，因工作变动原因，董飞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飞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公司将召开股东大会补选监事，董飞先生的辞职将自公司股东大会补选出新任监事后生效。为保障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出新任监事前，董飞先生将继续履行公司监事会监事责任。

公司监事会提名胡昌红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履职，任期与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一致。胡昌红女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中所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形，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胡昌红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对董飞先生在任职公司监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职的工作及其对公司经营决策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项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9月1日

附：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胡昌红，女，198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安徽大学会计学专业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2007年7月至2019年5月先后担任合肥美亚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职员、副经理，安徽德润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兼行政负责人，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委派至安徽德润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现任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经理。